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公章）

填 报 人：朱婷婷

联系电话：0751-2299218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8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部门成立时间、职能定位及变化过程。

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成立于2019年3月,由原新丰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新丰县旅游局、新丰县体育局三个单位合并新组建成立,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主要职责是：

（1）拟订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政策措施，起草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规范性文件；

（2）统筹规划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指导监督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推进文化、旅游、体育体制机制改革，推进广电领域改革。

（3）拟订全县文化、旅游、体育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

（4）管理全县性文化、体育活动，统筹协调指导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全县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5）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6）负责公共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全县文化、广电、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推进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广电、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7）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统筹规划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体育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

（9）贯彻执行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开发战略，指导促进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发展，对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相关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和标准化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

（10）组织开展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出版物、广电、电影、旅游、体育等市场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

（11）指导、管理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与推广宣传，组织相关大型交流活动，推进区域文化、旅游、体育交流合作与科技创新发展。

（12）指导、管理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工作，组织协调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实施，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县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申报及中国世界文化遗产地管理工作。协同相关部门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13）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监管境外落地电视频道和卫星电视、境外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实施公共服务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

（14）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以及在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广播电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组织全县广播电视机构开展广播电视统计工作。

（15）制定本县群众体育发展规划，指导推进全民健身计划实施。指导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员工作；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本县承办的市级以上比赛有关工作。

（16）负责本县体育彩票管理工作，以及县级体育彩票公益金的具体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县范围内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17）完成县委、县政府以及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包括部门成立时间、职能定位及变化过程、部门人员机构构成和内控、上下级管理机制等。

（18）包括部门成立时间、职能定位及变化过程、部门人员机构构成和内控、上下级管理机制等。

2.部门人员机构构成和内控。

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内设办公室、行政审批股、市场发展股、公共服务股、群竞体育股、广播电视股、执法大队、人事财务股8个股室,行政编制20名（其中行政执法编8名），政府购买服务编3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3名，正股级职数8名；目前在职人员22名、退休人员14名。

下属事业单位包括：新丰县文化馆、新丰县图书馆、新丰县博物馆、新丰县旅游发展中心和新丰县业余体校等五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部门共计6个独立核算单位，分别为：新丰县文化广电新

闻出版局机关 、新丰县文化馆、新丰县图书馆、新丰县文化馆、新丰县旅游发展中心和新丰县业余体校。

我单位历来重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加强财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增强法纪观念，遵守规章制度。为保证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2022 年我们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对各项资金的管理、经费收支审批等均作了明确规定，正确组织资金的筹集、调度和使用。切实做好厉行节约工作，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努力降低行政成本。严格公务接待费、差旅费、会议费和培训费审核审批程序，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会议费和培训费严格按年初计划和制度规定的标准执行。各项费用严格履行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3.上下级管理机制。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是全额拨款预算单位，为正科级单位。单位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和反馈机制。建立健全规范的制度保障系统，可以使各类信息能上传下达，相互协调，提高工作效率和效能。增强各部门之间的沟通，了解各部门的基本情况与相关的需求。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新丰县文广旅体局坚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谋划、积极组织，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成功获评第五批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广东省“十三五”时期群众体育工作先进集体、市“中国农民丰收节新丰县主会场活动先进单位”、市“新增限上住宿企业入库工作先进单位”；参加“我的梦-第七届广东省演讲大赛”，新丰赛区获一金一银、优秀组织奖等佳绩；参加市 2022 年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获团体赛第二名，获得了省市县各部门的表扬。

1.圆满完成年度经济指标。全县10家限上住宿企业全年营业收入7396万元，增速10.2%，排名全市第三；重点项目大风门旅游度假村完成投资4923万元，占比492%，旅游人数117.29万人次,旅游收入10.32亿元,同比上升29.3%和11.6%。

2.有效施行文旅行业纾困措施。开展“万人万卡游新丰”活动，核销超8000多张，带动旅游收入超4000多万元；圆满完成全市“双统筹”现场会、重要活动直播转播等工作；

3.大力开展改革攻坚任务。开展景区环境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探索“两件一线一提升”景区整治模式，成功经验刊发在人民日报、南方+、韶关日报等省市媒体，扩大了改革攻坚的工作成效。

4.全力提升设施水平。成功申报专项债5000万，打造广东省第一批“南粤森林人家”5家、红枫旅游驿站6间、红叶世界分馆风度书房1间、新丰县多功能厅1间，麻埔石桥入选第十批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完成80个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达标建设；率先在全市完成客流系统安装及网上预约支付小程序平台，搭建起信息化服务智慧平台。

5.精心组织策划文旅体活动。成功策划“醉靓秀田”亮灯仪式暨乡村田园音乐会、“519中国旅游日暨第十届旅游文化节”、“萄”气一夏葡萄采摘节等10场活动，辐射达20万余人次；举办“我们的节日”、“4.23世界读书日”、“5.18国际博物馆日”、“6.11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第三届干部职工运动会及各类线上线下培训班、活动近200场，创作《乡村振兴凯歌扬》、《对党忠诚铸廉魂》等16部文艺作品，有效提升文旅体活动水平。

6.推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图书馆新馆建设，预计2月动工；建成马头大陂村文化和旅游服务中心示范点，提升黄

磜镇文旅体“三中心”设施设备；对全县16个社区、41条“打擂比武”村居配备全民健身体育器材；完成对体育馆周边整治项目；结合旅游厕所评A定级工作，不断提升旅游厕所管护质量。

7.大力推动文旅项目建设。推动雪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大风门旅游度假村等6个在建文旅重点项目建设。顺利引进高桥“农耕研学”文旅、深业丰农生态产业园、八仙顶森林康养旅游区暨林下立体经济示范园等文旅项目。

8.加强资源保护利用。一是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开展李任予成长地新华第、东江纵队挺进粤北指挥部遗址等近50处革命遗址、烈士纪念设施安全巡查70余次；实施梅坑镇大岭村李任予故居等红色革命遗址保护修缮和陈列布展项目；二是编制完成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大洞雁塔保护规划；开展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完善“四有”工作；**三是**做好非遗保护与申报。开展《亚婆髻（云髻山）传说》非遗项目申报（2023年已列入第七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成功推荐《新丰龙皇宫出行》县级代表性传承人李成希申报为第七批韶关市级代表性传承人。

9.多渠道加强新丰旅游宣传力度。邀请南方卫视拍摄组来新丰拍摄枫叶节系列活动视频在南方卫视播出，8次累计收看人数近850万；在广州地铁LED大屏投放新丰旅游广告，4周总曝光量600余万次。推出519中国旅游日“我为新丰旅游代言”宣传活动，在抖音、视频号、公众号等平台播放量超30万次。

10.强化文旅体市场监管。一是加强市场检查。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各类会议、专题培训、学习74次，发布安全生产相关通知213条，出动检查人员1800余人次，检查系统场所990

家次，有效保障了市场稳定有序；二是受理行政审批事项18宗；处理行政处罚案件2宗，受理咨询及投诉34宗，处置34宗，处理率100%。三是做好元旦、春节、二十大等重要时间节点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和网络安全重要保障工作，实现安全播出零事故。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局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落实新丰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的工作要求，把推进文旅体重点项目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等事项纳入了重点工作来部署。现我县已初步形成县、镇、村三级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提升了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丰富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进一步实现了对文物的科学高效的保护，提升文物保护工作的社会效益。全面地保存、延续了文物建筑历史信息和价值，达到了消除文物安全隐患的目的；推进创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新丰旅游基础设施和功能日益完善，旅游产品供给能力和服务品质不断提高；文化旅游市场规范有序，旅游特色鲜明突出有竞争力；丰富群众体育活动，提高人民群众活动积极性，增强人民体质不断增强青少年身体素质。通过竞赛发现和培养了更多优秀的体育后备人才，进一步推动我县竞技体育的发展。

2022年度新丰县文广旅体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预算基础上，结合2022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任务，按照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动态调整的原则及2022年预算批复及整体支出安排情况确定绩效目标。我局按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编定整体绩效指标100个，其中，数量指标29个、质量指标18个、时效指标3个、成本指标1个、经济效益指标6

个、社会效益指标 29 个、环境效益指标 5 个、可持续影响指标 3 个、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6 个。绩效目标编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符合客观实际和相关规定，大部分目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预算收支情况：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325.19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其中基本支出为 1057.96 万元，项目支出为 267.23 万元，预算收入比上年减少 177.71 万元，减少 11.82%。2022 年决算总收入 7021.41 万元,较预算增加 5696.22 万元，总支出 7021.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2.2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6.26%；项目支出 5879.19 万元，占总支出的 83.74%。总收入比去年决算数增加 4321.76 万元，增长 160.08%。

2.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2022 年预算总收入与决算收入相差-5696.22 万元，差异产生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收入只包含了县级预算批复的公用经费和县级项目经费，决算收入包括了 2022 年中央、省、市下达的各类专项资金收入和 2022 年债券资金支出，我局文化、旅游和体育方面的的上级专项资金较多，2022 年申请了 5000 万元债券资金,因此决算支出和预算收入的差额较大。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权重 18 分，自评 17.5 分。

（1）预算编制合理性。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任务和工作重点，立足自身职责和实际情况，准确精细地编制 2022 年部门预算。得 5 分。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按照县财政部门的相关预算编制的原则达到规范、完整细致的要求。得5分。

（3）预算编制规划性。本部门（单位）在预算编制时、按要求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政策依据充分的，得4分。

（4）预算编制科学性，部门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能够根据年度工作重点，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合理安排和调整资金。年中有追加资金，扣0.5分，得3.5分。

2.目标设置。权重10分，自评10分。

（1）绩效目标覆盖率

我局按要求设置并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项目绩效目标，内容覆盖全面、完整准确。得2分。

（2）绩效目标合理性。我局依据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科学设定整体绩效目标。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符合客观实际，部门申报的项目有可行性研究和充分论证，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匹配合理。得4分。

（3）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得4分。

3.保障措施。权重2分，自评2分

为规范财务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文广旅体局制定了《新丰县文广旅体局单位内控建设具体内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财务管理制度》、《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预算管理制度》、

《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支出管理制度》、《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收入管理制度》等制度。

（二）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权重22分，自评21分。

县文广旅体局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对资金进行管理，一是本部门2022年前三季度的预算资金支出完成率未达到支出进度要求；三是结余结转率小于10%，三是政府采购执行率100%，四是财务支出合法合规，重大支出需经过集体会议程序决策，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等不符合制度规定情况，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五是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部门能及时下达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六是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内予以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2.项目管理。权重7分，自评7分。

（1）项目实施程序。

我局严格进行项目管理，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和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符合相关的管理办法。得2分。

（2）项目监管。

我局对实施的项目认真进行检查、监控和督促，对重点项目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定期开展实地检查督导，确保项目管理到位。得5分。

3.资产管理。权重5分，自评5分。

（1）资产管理安全性。

资产管理合规、配置合理，使用合规、处置规范、保管完整，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2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2年我局按县财政的要求，做好固定资产清查，核实了固定资产，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合规、配置合理，使用合规、处置规范。2022年末资产总额6031.99万元，负债总额54.02万元，净资产5977.97万元。固定资产合计2974.79万元，固定资产净值合计1890.41万元。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90%。得3分。

4.人员管理。权重2分，自评2分。

我部门2022年末财政供养人员编制数为62人，财政预算编制人数为58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93.54%。

5.制度管理。权重4分，自评4分。

我局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等得到有效执行。制定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1.经济性。权重6分，自评5分。

2022年我局“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及公用经费决算数均在预算范围内，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较好。

（1）公用经费控制率：2022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为99.66万元，本年实际支出公用经费为89.69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0%。得2分。

（2）“三公"经费执行和控制情况：2022年度加强内部管理，推行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14.7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50万元，公务接待费8.27

万元。“三公"经费决算数27.61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7.98万元，公务接待费3.13万元；比预算数14.77万元增加86.93%。扣1分，得1分。

（3）预算调整率：2022年预算下达的资金调整率小于3%。2022年初预算1325.19万元，2022年决算完成支出为7021.41万元，预算完成率为529.84%。得2分。

2.效率性。权重9分，自评9分。

（1）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我局2022年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交办的重要事项和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得3分。

（2）绩效目标完成率。

我局2022年实现了绩效目标，获得了领导、单位干部和群众的一致认可。得3分。

（3）项目完成及时性。我局2022年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得3分。

3.效果性。权重10分，自评10分。

我局2022年度根据“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立足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在经济、社会、环境三个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效益。2022年，我县旅游人数117.29万人次，旅游收入10.32亿元，增长29.3%和11.6%; 现有8家限上住宿业企业，全年限上住宿业营业收入7396万元，增速10.2%; 重点项目大风门旅游度假村完成投资4923万元，占比492%，在部门履职方面，我局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较好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

4.公平性。权重5分，自评5分。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局2022年对当年度所有的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得2分。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局2022年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和各项日常基础工作，获得了领导、群众和服务对象的一致好评。得3分。

（四）自评结论。

根据《关于开展2022年度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绩〔2023〕4号）文件要求，我单位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对2022年度财政预算资金进行整体绩效评价，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合理的评价方法，对预算资金支出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我单位对财政专项资金按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统一支付、严格把关的原则进行管理。严格执行预算，规范了资金审批和支付程序，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自评等级为“优”。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

总体来看，我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科学高效、合法法规，能够认真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合理安排和分配资金，把资金用在刀刃上，解决了许多现实问题，办成了许多大事好事，资金使用取到了良好的效果。但是，也要看到整体支出管理过程中存在一些问题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部分项目项目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2.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分配不均，影响了资金使用效率。主要原因在于一是部分项目因工作调整，导致进度放慢；二是因

新冠疫情影响,文体活动和旅游宣传活动未能按计划正常开展;三是我单位大部分文体活动和旅游节庆活动均计划于下半年或者第四季度举办，导致上半年的支出进度较慢。

（二）改进的方向。

下一步,我局将加强监督资金使用单位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用，督促下属单位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的设立，提升预决算管理的科学化水平，提升资金使用管理的精准化水平，加强项目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跟踪和支出进度的控制，进一步提高支出效率。